

## 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六届〕第二十号

南平市延平区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黄桂诚、黄洪河、释传雄辞去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南平市建阳区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范沛华辞去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建瓯市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朱忽翀、胡宗捷、陈礼建辞去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顺昌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赵大建辞去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浦城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张文高、谢琦、马爱娇辞去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光泽县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刘雄辞去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张翼翔、张磊已调离南平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黄桂诚、黄洪河、释传雄、范沛华、朱忽翀、胡宗捷、陈礼建、赵大建、张文高、谢琦、马爱娇、刘雄、张翼翔、张磊的代表资格终止。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第五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五十六条的规定,鉴于张文高、谢琦辞去代表职务的请求被接受,张文高的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及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谢琦的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

南平市延平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补选何明星、刘东海、吴寅为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邵武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补选韩祥安、丁贵生为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武夷山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补选黄菁、许云贵为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瓯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补选张维伟、黎晓芳为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顺昌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补选詹旭斌、谢金润为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浦城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补选许华、刘超为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光泽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补选郭锋、郑建新为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松溪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补选张田怡为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政和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补选邵明松、颜隆波为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根据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提出的报告,何明星、刘东海、吴寅、韩祥安、丁贵生、黄菁、许云贵、张维伟、黎晓芳、詹旭斌、谢金润、许华、刘超、郭锋、郑建新、张田怡、邵明松、颜隆波的代表资格有效。

截至目前,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344人。

特此公告。

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年1月13日

## 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张小娟、张佳胜辞去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

(2026年1月13日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三十二条和《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规定》第八条的规定,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因工作需要,接受张小娟、张佳胜辞去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报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备案。

## 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6年1月13日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一、免去温文辉的南平市人大常委会农村经济委员会主任职务;任命其为南平市人大常委会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主任。  
二、免去江朝海的南平市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职务;任命其为南平市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主任。  
三、免去丁贵生的南平市人大常委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主任职务;任命其为南平市人大常委会环境与城乡建设工作委员会主任。  
四、免去陈瑜的南平市人大常委会华侨台胞委员会主任职务;任命其为南平市人大常委会华侨台胞民族宗教工作委员会主任。

按照《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规定》第八条的规定,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因工作需要,接受张小娟、张佳胜辞去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报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备案。

## 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6年1月13日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任命陈亮为南平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 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6年1月13日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一、任命王德跃为南平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二、任命张颖为南平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三、任命鄢继灯为南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四、任命赵文慧为南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五、免去张建森的南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 南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任免名单

(2026年1月13日南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

一、批准免去王德跃的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批准任命李培昌为南平市建阳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二、批准免去李培昌的顺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批准任命吴建忠为顺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三、批准免去张颖的武夷山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批准任命黄丽萍为武夷山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四、批准免去黄丽萍的松溪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批准任命张建森为松溪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上接第一版)市委、市政府、市政协有关领导和政协委员、相关部门负责人、课题组成员围坐一堂,共商农业新质生产力发展大计。

“高标准建设集现代农业种业创新、成果交易、科技交流合作、种子企业孵化等功能于一体的‘闽北种业创新中心’,着力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整合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和南平土壤、气象、市场等数据,建立‘南平农业大数据库’。”“建立首台(套)农机奖补机制,重点扶持茶园深耕机、果蔬分拣机器人、竹林采伐运输机等一批丘陵山区适用农机研发。”……会上,一个个凝聚调研成果与工作实际的“金点子”在课题组成员的建议中涌现。

参会的市科技局、人社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负责人当场回应建言关切:“这些建议既有前瞻性又具操作性,我们一定认真研究吸纳、积极推进落实。”

据统计,在市政协助推下,已有35条建议从案头走向田间,逐一转化为具体举措。这些扎实的协商成果,正为闽北农业发展插上新质生产力的腾飞之翼。

加大再生稻推广力度,推动全程机械化栽培,全市推广再生稻面积位居全省首位;整合科技院所、龙头企业等创新资源,茶饮料等特色农产品产业链条不断延伸;打造建设光泽华桥国有林场、邵武卫闽国有林场两处国家级杉木良种基地,加快百合花新品种选育攻关,“闽北种业硅谷”雏形初现……

市政协委员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立足全市农业农村资源禀赋,聚焦“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完善‘幸福里’养老模式”等急难愁盼,深耕调研、精准建言,助推乡村全面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再上新台阶。

(上接第一版)2025年,聚焦边际地区气象预警,提升区域灾害防控能力,由浙江衢州市人大常委会牵头组织,南平、衢州、黄山、上饶四市启动气象灾害预警与响应协同立法,推动预警信息共享、应急响应联动,资源统筹调配等关键环节的法治化。目前条例初稿已完成专家论证,破解边际地区气象防灾壁垒。

## 监督联动,凝聚区域共治合力

2025年5月,南平市人大常委会与福州市人大常委会聚焦民生领域,以“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作为首个区域联动监督项目在南平率先开展监督。

“区域联动监督不是简单叠加,而是真正打破‘一亩三分地’思维,通过联动监督提升区域共治水平。”南平市人大代表、邵武市通泰街

## 立法协同“一盘棋” 监督联动“一股绳

道党群服务中心副主任张云芳十分关注食品安全。她欣喜地看到,通过两地联动监督,食品安全检测标准已经逐步对接,风险通报制度也建立起来,截至2025年7月底,已召开2场食用农产品风险会商会议,发布6期抽检不合格情况通报,移送2起涉及福州地区不合格食用农产品案件线索,监督成效显著。

这监督实效并非一蹴而就,而是通过系列举措稳步推进:2025年3月,南平市人大常委会赴福州共商监督方案。2025年5月,迎来福州市人大常委会的实地调研,签署《新时代山海协作协议》,明确从密切交流、协同立法、联动监督、代表互动等方面加强深度合作,开创了我市人大跨区域协同治理新局面。协议签署当天,两市人大常委会就围绕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开展监督,部分福州的省人大

代表受邀参加相关调研活动。2025年6月,四市一区相关部门共同签署协同监管协议。2025年8月,南平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专题听取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域协同监管工作落实情况报告,推动完善本地监管机制。至2025年9月,联动监督调研从南平延伸至福州、平潭等地,实地考察、交流互鉴,推动监管标准对接与风险通报机制实质化运行,将跨域合作的蓝图转化为守护“舌尖安全”的合力。

从闽江流域的共保联治到武夷山国家公园的跨省立法,从边际气象灾害的联防联控到民生领域的联动监督,南平市人大常委会以“一盘棋”思维推进立法协同,以“一股绳”理念强化监督联动,不仅有效服务了区域协同高质量发展大局,也为地方人大依法履职、探索区域治理现代化路径提供了生动的“南平实践”。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  
关于召开南平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的决定

(2026年1月13日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1月19日至21日在南平召开,会期3天。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关于授权主席会议审议  
南平市政协六届十八次常委会会议未尽事宜的决定

(2026年1月13日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第六届南平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授权主席会议审议本次常委会会议未尽事宜。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关于南平市  
政协六届五次会议提案截止时间的决定

(2026年1月13日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大会日程安排,南平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将于2026年1月21日下午向大会报告。为此决定:南平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提案截止时间为2026年1月20日上午11:00。截止时间后,将继续收集提案,并作为会后提案交有关部门办理。

##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增补委员名单

(2026年1月13日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13名)  
(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张亮 张立助 陈建斌 邵明松 林一雄 周圣义 周远韬 郑林山 郑春生 赵大建 曹斌  
鄢毅 熊映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关于同意张皓同志辞去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副主席职务的决定

(2026年1月13日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按照《政协章程》规定,鉴于年龄原因,同意张皓同志辞去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副主席职务。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关于同意詹旭斌等2位同志  
辞去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委员职务的决定

(2026年1月13日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按照《政协章程》和《政协南平市委员会关于南平市政协委员履行职责的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鉴于工作变动、到龄退休等原因,根据本人意见,同意詹旭斌、詹勇2位同志辞去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委员职务。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关于同意叶芳等4位同志  
辞去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职务的决定

(2026年1月13日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按照《政协章程》和《政协南平市委员会关于南平市政协委员履行职责的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鉴于工作变动、到龄退休等原因,根据本人意见,同意叶芳、叶剑、杨清华、肖冠娇4位同志辞去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职务。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关于同意方丹青等17位同志  
辞去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委员职务的决定

(2026年1月13日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按照《政协章程》和《政协南平市委员会关于南平市政协委员履行职责的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鉴于工作变动、到龄退休等原因,根据本人意见,同意方丹青、朱旭、刘东海、关玉洪、江河锋、许华、李培文、吴志斌、吴芳、何积庚、张世银、郑建新、洪熙阳、倪顺才、黄益水、谢金润、虞朝兵17位同志辞去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委员职务。

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关于同意詹旭斌等2位同志  
辞去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委员职务的决定

(2026年1月13日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

按照《政协章程》和《政协南平市委员会关于南平市政协委员履行职责的服务管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鉴于工作变动、到龄退休等原因,根据本人意见,同意詹旭斌、詹勇2位同志辞去政协南平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委员职务。